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馆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二) 部门收支情况	2
(三) 部门绩效目标	2
二、评价结论	3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3
(二) 评价结论	3
(三) 评分结果	4
三、部门履职成效	4
(一) 满足需求，优化文化活动供给	4
(二) 聚焦美育，优化公共美育服务	5
(三) 提升效能，优化数字文化生产	6
(四) 立足公益，拓宽公共文化外延	7
(五) 正本清源，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7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8
(一) 沉浸式体验馆用户体验尚存短板，技术水平有待提升	8
(二)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及时率有待加强	8
五、有关建议	8
(一) 优化技术与内容，提升用户体验	8
(二) 加强重点工作完成率，实现战略目标	8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基本情况	8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1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12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馆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市文化馆于 1958 年成立，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相当于正处级。

2. 部门主要职能

南京市文化馆为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责是：组织群众文化活动，繁荣群众文化事业。文化宣传；文艺活动组织；相关培训。（1）以文艺的形式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2）开展公益性文化艺术服务和社会艺术教育工作；（3）完成上级交办工作；（4）业务指导基层文化工作；辅助培训基层文化人员和文艺骨干；（5）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6）组织创作生产和推广群众文艺作品及其他公共文化产品；（7）建立群众文化网络信息平台，提供相关服务；（8）组织开展相关文化理论研究；（9）保护和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10）组织开展各类文化交流活动等。

3. 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

南京市文化馆共 8 个部门，办公室、财务部、公共文化服务部、数字化服务（调研）部、美术书法摄影部、民间文化保护中心、社会培训部、文艺活动部。

南京市文化馆人员编制共 52 名，实际在岗 45 人，退休 50 人，外聘人员 14 人。

4. 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资产总额共计 5,822.4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61.60 万元，非流动资产 5,460.84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9,073.98 万元，净值 5,420.84 万元。

南京市文化馆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3 台（套）。

5.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在市文旅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市文化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系统把握习近平文化思想，认真履行文化馆职能，聚焦提升人民生活品质，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扩大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不断满足广大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

（二）部门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年初预算收入2,285.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27.43万元，项目支出258.17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收入3,571.10万元，较年初调增1,285.47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为追加了各项群众文化、图书馆经费以及人员政策性福利。

2024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决算支出3,485.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78.24万元，项目支出929.13万元，经营支出378.36万元。南京市文化馆预算执行完成率97.61%。

3.“三公两费”使用情况

2024年度，南京市文化馆“三公两费”预算支出6.74万元，决算支出2.93万元。“三公两费”预算与执行情况如下表：

2024年“三公两费”预算与执行情况表

费用名称	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	0	2.1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24	0.74
公务接待费	0.50	0
会议费	0	0
培训费	4.00	0
合计	6.74	2.93

注：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实行财政集中管理，不在部门预算中编制。

（三）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中长期目标

（1）深度利用加入“长三角城市文化馆联盟”的契机，不断加强与长三角地

区文化馆的合作与交流，实现机构联动、服务功能联通，数字资源共建共享，形成相互开放、有效衔接的城市文化馆服务网络；探索公共文化服务创新经验，加快参与构建长三角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好地发挥长三角区域应有的示范引领作用，使我市公共文化服务事业迎来进一步协同发展，深度联动的新局面。（2）通过参加江苏省五星工程奖群众文艺大赛，进一步研究和完善我市系列激励机制和措施，打造浓郁的创作氛围，激发全市业务干部的创作激情和灵感，牢牢把握时代脉搏，为老百姓创作更多更好的文艺作品，丰富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通过优秀作品，以喜闻乐见的形式，来弘扬先进文化。（3）大力融入长江路文化旅游集散区建设，充分利用我馆文化资源和平台，成为玄武区争创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打造全域化景区和文旅产业链上一张重要名片和亮点。（4）加快推进数字文化馆的建设工作，建立互联网。

2. 部门年度目标

（1）运用各种文化艺术手段，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2）积极发挥场馆优势，精心组织各类文艺演出、展览展示和社会培训活动等群众性文化艺术（娱乐）活动，继续策划组织文化惠民“百千万活动”。（3）提升社会文化艺术培训思路，加强与社会组织的合作，指导全市群众文化工作，开展文艺创作、文艺培训，提升全市文化品位。（4）加强全市文艺人才的培育和管理。（5）大力开展线上文化活动，依托数字文化馆新媒体平台，进一步提高与南京学习强国平台、龙虎网、紫金山等新媒体平台的资源共享合作工作，加强文化艺术普及进校园，策划举办大学生戏剧节，提升文化服务效能。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的对象为南京市文化馆 2024 年度单位整体预算（包括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评价结论

2024 年，在市文旅局的支持下，经过市文化馆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

圆满完成。一是强化党性教育，夯实思想根基。二是树立正确导向，推进群文工作。三是扎实开展工作，丰富文艺普及。四是文艺作品创作，群文赛事取得佳绩。五是守正创新，线上线下齐发力。本次评价核查中未发现重大异常。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部门管理、部门履职以及部门绩效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4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5.89分，等级为“优”，详见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4年，在市文旅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市文化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系统把握习近平文化思想，认真履行文化馆职能，聚焦提升人民生活品质，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扩大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不断满足广大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满足需求，优化文化活动供给

1.持续开展品牌活动

2024年市文化馆对“520城市文化客厅”旗下的各子项，从内容到形式用心谋划，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开展公益音乐会、百姓舞台、群文课堂、精品剧目等活动113场，线下服务15万人次、线上服务249.1万人次，总服务达264.1万人次。举办南京市“四季村晚”把优质文化送到田间地头。“四季村晚”作为“幸福南京人”的一个新尝试，结合乡村地域文化和四时节气特点，以市文化馆为主导，所在区文化馆综合协调的方式，走进溧水、雨花、六合、栖霞四个涉农区，在乡村大舞台上表演老百姓喜闻乐见的节目，探索出文化服务乡村的新模式，有效助力乡村文化振兴。该活动，线上线下总服务达54.1万人次。此外，“艺时间”文化微空间拓展阵地服务功能，2024年举办音诗话诵读、阅读分享等活动55场。

2.开拓创新特色活动

为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增进文化馆际间的交流互鉴，举办《古都荟

金陵 礼赞新时代——“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四大古都优秀群众文艺作品交流活动》。北京、西安、洛阳、南京，这四个具有千年历史文化古都齐聚南京，共同开展文艺系列活动，着力于共同探讨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生动呈现群众文化工作的丰硕成果；促进文旅融合，激发新时代群众文化活力；让广大群众共享社会主义文化成果、共赏四都文化特色、风土人情；开展第二届南京市“启明星”群众文艺明星选拔大赛。通过海选+决赛+颁奖展演三个阶段，面向 12 个区开展 12 场海选，选择在景区、街区、商圈等公共场所进行，让市民在家门口就能就近、直接地参与体验到公共文化活动中来。400 名文艺骨干参与报名，从中选拔出 40 名群众文艺明星并成立“启明星艺术团”，为更好地为民服务提供坚实基础。

3、策划服务宣传周

“2024 南京·文化馆服务宣传周”系列活动，紧扣“文化馆：人民的终身美育学校”主题，集中南京市 13 家文化馆的资源，运用阵地服务、流动服务、互联网服务、沉浸式体验等多种手段，面向社会各界广泛开展全民艺术普及服务，举办公益培训 47 场、多元展演 33 场、走进社区景点 40 场、线上线下非遗 30 场、线上慕课 37 场。187 场活动通过多维度多层面的立体服务，把文化馆办成一座没有围墙的“终身美育学校”，服务于南京人民。

（二）聚焦美育，优化公共美育服务

聚焦各年龄段群体文化艺术需求，发挥老年大学、青年艺术夜校、美育中心阵地作用，联合多方打造终身美育学校。

1.持续优化老年大学服务

优化老年大学服务供给品质，开通线上报名缴费渠道，完成馆内无障碍环境建设、老年大学培训教室及排练厅出新项目，提升学员满意度。创新拓展新领域教学内容，2024 年秋季新开篆刻、汉唐舞、美妆、形象搭配等课程。全年开设班次 4,252 个，服务 119,468 人次，其中免费开放班级 250 个、服务 14,700 人次，联合办学课程班级 570 个、服务 11,560 人次。全年开设美育课程 700 班次，服务 32,240 人次。联合南京新闻广播“空中课堂”节目，围绕社会培训课程设置、教育理念等内容，开展 12 期线上宣传推广。

2.创新开设青年艺术夜校

结合地域文化特点，回应青年群体需求，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在 2024 年 4 月推出艺术夜校课程，开设舞蹈、健身运动、书画、声乐等七大品类、近 40 门课程，累计开办 125 个班、1,250 课时，服务 23,710 人次。9 月，秉持“平台共建、资源共享、合作共赢”的理念，与玄武区文化馆合作开办分校，扩大文化艺术普及课程覆盖面，迈出夜校市区联动“第一步”。艺术夜校开办以来获得市委宣传部陈勇部长两次批示肯定。

3.合作推进美育中心非遗传承

南京市文化馆美育中心坚持“定制授课、全民参与”理念，围绕非遗传承丰富课程设置，全年举办美育活动 548 场，吸引 8,530 人次参与，覆盖南京及周边城市。深入挖掘南京本土非遗资源，策划“龙生活秀·南京民间手工艺新春展”等三大主题展览，展示南京民间手工艺，促进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吸引数十万人次线上互动，进一步扩大传统文化影响力。与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南京艺术学院文化产业学院、南广戏剧影视学院签订教育基地合作协议，引导美育课程进校园，获校方和学生高度认可。

(三) 提升效能，优化数字文化生产

1.深化线上数字化服务

官方网站全年总服务人次 90 万人次。推出线上展演、线上活动，累计惠及群众 130 万人次。微信公众号本年度用户达 74,804 人，全年增长 3 万人，较 2023 年增长 43%。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推文 730 篇。阅读量达 89 万次，服务人次 50 多万人次。数字化线上品牌“国庆七天乐”“艺时间文艺观察员”等内容逐渐成熟呈现多角度、广覆盖、优创新等方面传播优势。官方网站发布资讯类信息 330 条，开展活动预约 150 场，直播活动 37 场，总服务人次达 80 万，逐渐成为活动线上预约和直播活动的主要阵地。

2.创新拍摄数字化产品

拍摄制作了《艺起过大年》《非遗宝盒》《学才艺》等系列视频。其中《欢欢喜喜过大年》两条视频被水韵江苏采纳播出，《一集看非遗》《脚尖下的南京》《红楼梦中的南京方言》等系列视频被学习强国采纳播出，在江苏公共文化云推广播放

的“学才艺”系列视频有 1,600 多名学员参与学习。其中《端午蟹粽》《瓷刻》等视频在国家公共文化云“我与文化馆短视频征集”活动中获奖，南京市文化馆获得该项活动“最佳组织奖”。

3.打造沉浸式体验空间

为提升用户体验提升文化馆展陈形式和数字化建设，南京市文化馆投入资金 200 万元建设了沉浸式体验空间“数智金陵”文化体验馆，并于 2024 年十一国庆期间投入使用，通过高清投影、3D 音效和动态光影效果等数字化形式展示南京文化，穿越现实与虚拟的边界，从视觉、听觉、感觉等多维度感知，为观众提供丰富的内容和体验项目。

（四）立足公益，拓宽公共文化外延

2024 年全年完成美术、书法、摄影艺术线下展览 27 场，展出作品 2,000 余件，服务 30 万人次。推出“追光逐影”系列线上摄影艺术展览 12 期，点击率达 4,400 人次。深入挖掘南京本土非遗资源，策划“龙生活秀·南京民间手工艺新春展”等三大主题展览，展示南京民间手工艺，促进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2024 年春节前夕，举办写春联送福字公益活动，为市民送出近千个福字，近 500 副对联，营造春节吉庆热烈的传统节日氛围。《2023 年南京市文化馆年报》获得中国文化馆协会颁发的“2023 年度最佳年报”称号，是全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年报。

（五）正本清源，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一年来，市文化馆严格落实《南京市文化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加强各类演出活动及节目审查报批程序，强化各类宣传载体发布内容审查制度，全年办理各类演出活动备案 81 场，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风险自查 2 次，重大节日、敏感节点进行风险点、阵地、不规范表述等排查 4 次。切实履行安全主体责任，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排查，清理楼内安全通道各类杂物，消除安全隐患。组织开展了 3 次燃气安全培训，以及消防基础培训和紧急疏散演练。下半市文化馆组织参加全市文旅从业人员消防安全岗位练兵比武竞赛中，市文化馆获得三等奖的成绩，极大提高了市文化馆消防安全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能力。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沉浸式体验馆用户体验尚存短板，技术水平有待提升

数字体验馆项目满意度调查得分约 82 分，用户反映部分 VR 设备在高峰期出现卡顿，数字展项内容较为固定，内容丰富度不够，互动设计尚需优化。主要是因为项目安装的高端数字化设备技术含量高，价格昂贵，设备维护成本较高，而经费有限，长期稳定运行困难。

（二）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及时率有待加强

2024 年，市文化馆针对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进行了严格的绩效管理，根据 12345 服务平台中“工作办理满意度统计”项目中“及时联系率”较低，为 87.5%，相较于另外的指标数据仍有待提高。

五、有关建议

（一）优化技术与内容，提升用户体验

市文化馆应积极与政府相关文化部门沟通，申请专项维护资金。此外，探索多元化经费来源。尝试与当地企业、文化基金会等合作，以赞助、冠名等方式获取经费，升级服务器，优化 VR 设备性能。

（二）加强重点工作完成率，实现战略目标

南京市文化馆要以绩效目标为抓手，优化投诉处理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投诉能够得到及时有效地处理，同时对投诉处理的及时率进行实时监控，确保目标的达成。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从部门职能出发，根据预算部门设定的部门战略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情况、预算管理水平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评价，能够准确找到市文旅局支出管理的强弱项，促进其不断改进和创新已有的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在评价范围上，不仅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在评价内容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关注的不仅是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关注部门全部财政资金的总量安排合理性、资金结构与单位核心职能的匹配关系、资金安排对单位战略目标的支持程度，从更全面的角度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合理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对市文化馆 2024 年度整体预算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部门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群众文化活动中所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群众文化活动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2.评价依据

法律法规和政策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部门规章

-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2) 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
- (3) 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 (4) 江苏省财政厅《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苏财绩〔2022〕51号）
- (5)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 (6)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

(宁财绩〔2020〕359号)

(7) 其他被评价单位财务资料及业务管理有关材料。

3. 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以及“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

(1) 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

各个工作部门都有其自身特定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评估模式要形成相应的工作个性指标，根据不同的考评目的和考评对象进行指标设计，应从实际情况出发，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充分体现出所考评对象工作的性质、工作内容和特点。评估模式中设置共性指标，直接显现各个部门之间横向的可比性，有助于绩效评估在更大的范围内迅速推广，增强评估本身的绩效。共性指标主要集中于决策和过程环节，个性指标主要集中于产出和效益环节。

(2) 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

定性指标是指不能用数据计量的，而只能通过描述性的语句来表述其内容和程度的指标，多是各项能力态度类指标，比如沟通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责任感、主动性等。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定性指标的筛选主要采用德尔菲法，运用该方法时，各位专家之间相互独立，各自回答研究者提出的问题，研究者与专家之间可以进行反复沟通与讨论，最终获得咨询结果，以此来确保定性指标的科学性。

(3) 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

评价指标遵循主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其中，客观指标是指反映客观现象的指标，是反映实情的指标。主观指标也称感觉指标，是指反映人们的感觉、愿望、态度、评价等主观情况的指标，是反映民意的指标。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客观指标数据主要是参照文献和政府官方网站文件，主观指标数据是依靠各方专家打分及调查问卷来获取。

(4) 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

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设计应该坚持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过程方面主要是对政府部门职能评价、财务性指标评价和一些常规性评价，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34%左右；结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和部门绩效两方面，约占该指标体系的 66%左右。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如下几种：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方法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指标体系

本次整体支出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两大部分，包含 5 个一级指标，即决策、过程、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涵盖项目从管理实施至部门履职和取得效果的全过程，详见《南京市文化馆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评价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过程指标满分 34 分，该部分反映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情况；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指标满分 66 分，该部分反映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实现情况。

(二) 评价组织实施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阶段（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4 月 21 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部门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

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阶段（2025年4月21日至5月28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部门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到项目现场实地查看项目进展情况；对机关处室及基层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部门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方面的内容。

3.综合评价阶段（2025年5月28日至6月16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附件

2024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考察中长期规划的健全情况。	2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计划、目标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较健全	1.5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健全程度。	2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计划； 2. 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与部门职责具有相关性，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计 1/2 权重分。	健全	2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2.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4.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合理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编制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明确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 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 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 4. 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1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规范	1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程度。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调整除外）。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20%≤比率<0%，每增加 1%，扣 5%的权重分； 3. 比率>20%，不得分。	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预计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1	支付进度符合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分值。	100%	1
		预算执行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达到或超过 100%，得满分；在 100% 以下则按预算执行率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结转结余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 3. 比率>10%，不得分。	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超出1%，扣10%的权重分。	96.3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度实际支出数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53.65%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100%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非税收入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分值。	100%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	1	①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计1/2权重分；②管理制度科学健全计1/2权重分。	健全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2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3.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财务管理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绩效管理覆盖率≤60%不得分。	100%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1	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得满分，较完善酌情给分，否则不给分。	完善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公开预决算信息。	1	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得满分，不公开不给分。	公开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考核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管理是否合规。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得满分，较合规酌情给分，不合规不给分。	合规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财务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1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5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规范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使用情况。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运行活动而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健全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人员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2	1.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 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 3. 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规范	2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①制定或具有人事管理制度，计 1/2 权重分；②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 1/2 权重分。	健全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满分，否则按实际执行情况得分。	有效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履职	机构建设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按照上级规定控制在职人员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员成本的控制情况。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①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8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1/2权重分，③在80%以下不计分。	86.54%	0.5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组织建设工作是否及时完成，用以衡量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开展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是否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	1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纪检监察工作是否有效开展，用以反映纪检监察工作的实施情况。	2	①完成纪检监察工作，未发生重大违纪情况得满分；②发生重大违纪情况计0分。	有效	2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	全年总服务人次	≥90万人次	2024年全年线下总服务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35.7万人次	4
		全年线下参观展览人次	≥48万人次	2024年全年线下参观展览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58.7万人次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全年线下观看演出人次	≥28万人	2024年全年线下观看演出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32.2万人次	4
		全年线下参加培训人次	≥14万人	2024年全年线下参加培训人次。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9.5万人次	4
		数字产品种类	≥10种	2024年数字产品种类。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种	2
		全年举办展览数量	≥25场	2024年全年举办线下展览数量。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7场	3
		全年举办训练班次	≥3200班次	2024年全年举办训练班班次。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4460班次	3
		全年组织公益性讲座次数	≥10次	2024年全年组织公益性讲座次数。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6次	4
		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篇数	≥500篇	2024年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篇数。	3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837篇	3
		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累计点击量	≥120万次	2024年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累计点击量。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220.43万次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社会效益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场馆安全隐患排除和设备改造工程第三次付款支付率	≥100%	反映场馆安全隐患排除和设备改造工程第三次付款支付率。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0%	2
		沉浸式体验馆完工情况	≥100%	沉浸式体验馆完工进度。	2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100%	2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反映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是否及时。	4	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88%	3.50
	可持续发展能力	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水平	高水平	反映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水平。	3	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水平等达到高水平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高水平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	提升	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是否提升。	5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有较大提升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2.5
		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	完成	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是否完成。	5	完成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展人员对展览的满意度	≥95%	反映观展人员对展览的满意情况。	5	满意度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93.20%	4.91
		观演人员对演出的满意度	≥95%	反映观演人员对演出的满意情况。	5	满意度达到预定目标得满分，否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满意度低于 60%不得分。	100%	5
合计					100			95.89

